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ong Luen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13)

自願性公佈 有關戰略合作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資料。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廣聯網絡」)於本公佈日期與深圳市國創上市服務有限公司(「國創」)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雙方有意合作，在內地開拓和發展數字經濟、產業集群和產業鏈整合等項目(「戰略合作」)。

諒解備忘錄將在(i)自簽署之日起180個曆日(或經雙方書面同意的延長日期)後；或(ii)簽訂與戰略合作相關的正式協議之日自動失效(以較早者為準)。

國創資料

國創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乃為中國企業提供國內外上市、企業掛牌、企業諮詢服務及融資招商服務等。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佈之日，國創及其控股股東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訂立諒解備忘錄的理由及裨益

國創擁有豐富的金融行業資源和專業團隊。本集團通過與國創合作，可利用其在金融行業的市場網絡，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市場覆蓋範圍，增加業務機會，並能為本集團提供靈活的資金解決方案，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擴展。

董事會認為，戰略合作符合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目標與業務發展策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將繼續關注行業發展趨勢，充分發揮戰略合作的綜合效益，積極拓展新業務，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戰略合作的條款及條件仍在磋商中，且尚未簽訂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倘戰略合作獲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另行作進一步公佈。

由於戰略合作未必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日達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日達先生、葉廣祥先生、羅婷婷女士及黃佳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碧芝女士、王國安先生及鄧文祖先生。